

中国共产党中山市民政局党组

中民人字〔2021〕10号

签发人：廖小康



关于夏文娟等同志职级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夏文娟同志任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审批服务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职级。

吕锦云同志任市民政局组织人事科一级科员，免去其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一级科员职级。

罗匀同志任市民政局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科一级科员，免去其组织人事科一级科员职级。

黄林晴同志任市民政局审批服务办公室一级科员，免去其办公室（法制科）一级科员职级。

中共中山市民政局党组

2021年11月4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局领导、驻局纪检监察组

中山市民政局组织人事科

2021年11月4日印发